# 《佛陀的話語:巴利經典選集》 總導讀

Bhikkhu Bodhi 原著 / 蔡奇林 譯

## 【翻譯說明】

本文譯自 Bhikkhu Bodhi(菩提比丘) 2005 年編譯出版的 In the Buddha's Words: An Anthology of Discourses from the Pāli Canon (Boston: Wisdom Publications)一書的 "General Introduction"(頁 1-15)。

菩提長老此書,選編了巴利尼柯耶中的重要經文,並將之安排 組織成一個次第分明的「修學架構」(道架構),讓學習者面對龐大 的巴利經典群,不再不得其門而入,甚至望而卻步。誠如長老在此 書的序言中所說,它就宛如一張「穿越叢林的地圖」或是「渡越大 洋的船舶」。循著它,「深入經藏,智慧如海」將不再遙不可及。

此文包含三大部分:一是,揭顯法教的架構,介紹上述「道架構」的概貌和旨趣。二是,尼柯耶的起源,介紹巴利尼柯耶的來源和性質。三是,巴利聖典,介紹巴利三藏的組織、內容、和重要性。這些內容對於巴利佛典的學習者,具有很好的入門指引作用,因此將之譯出,提供讀者參考。

譯文中小方括弧"[]"中的數字,是原書的對應頁碼;大方括弧 "[]"中的文字,則是譯者所添加,以使譯文更加明白或順暢。譯 文最後,附上了文中所用到的「縮略語」和「引用書目」。

本文的翻譯,承蒙菩提長老慷慨提供授權,特此致上誠摯感謝。

50 正觀雜誌第四十八期/二 OO 九年三月二十五日

正觀雜誌社的編審委員,細心審閱本篇譯文,並惠賜許多寶貴意見,也在此申致謝意!

# 揭顯法教的架構

[1]雖然佛陀的教導很有系統,可是在佛所說的所有經典中,卻沒有單獨一經是用來界定「法的架構」——也就是其法教所賴以建構的背後框架。佛陀在長期傳法的歷程中,依照不同場合、狀況而做不同方式的教導。有時明確教示法教當中決定不變的原則;有時調整教法內容,以符合求教者的根性和能力;有時依據特定情況的需要,而給予特定的適當回答。然而在所有傳承下來而被公認為「佛陀話語」的整個經典集當中,我們卻找不到單獨一經(sutta),即單獨一次開示,其中曾描繪出法教的所有要項(elements),並將它們納入一個清楚的系統中,且一一安置於系統中適當的位置。

在一個高度重視思想系統化的「文字文化」(literate culture)之下,缺乏這種統合功能的經文,會被視為一種缺憾;但是在佛生活和活動的純「口傳文化」(oral culture)時代,沒有這種「法的指南」,並不會被認為是一件嚴重的事。在這種文化之下,不管老師還是弟子,都不會以概念的完整性作為目標。老師不會企圖提出一套完整的觀念系統,而弟子也不會渴望學習一套完整的觀念系統。將他們結合在學習活動——傳法活動——的目標是:實踐上的訓練、自我轉化、實證真理、和不動搖的心解脫。但這並不意謂,佛的所有教導都是根據現場需要而做的權宜之說,有時他也提供法教比較全貌的總覽,把修行道的種種成分結合在一個循序漸進的大架構中。有

這本書的目的,就是要建構和例示這種道架構。這裡,我將嘗試提供一幅有關佛陀之教的詳細完整的地圖,其中會把廣泛、多樣的經文組織成一個有系統的架構。我希望這個架構,能把佛所施設的法教背後的設想結構(intentional pattern)揭露出來,以便提供讀者作為了解早期佛教全貌的指南。選經幾乎都取自巴利聖典的四部主要尼柯耶(Nikāya),但也有少數選自《自說》(Udāna)和《如是語》(Itivuttaka)兩部小經,這是屬於第五尼柯耶——《小尼柯耶》——的經典〔《小尼柯耶》共有15部經典〕。每章開頭都有一篇「導讀」(Introduction),其中,我解釋以這些選經為例所顯示的早期佛教的相關概念,並說明在這些選經當中,如何闡述這些看法。

在後文中,我會簡單介紹一些尼柯耶的背景知識。但在介紹這些背景知識之前,我想先概略描繪我所規劃用來組織那些選經的方案。儘管我所採用的這一方案也許是個人首創,但它並不是全新的發明,而是基於一個三層次的架構,即注釋書所提出的,實踐法所能帶來的三種利益:(1)現世可見的幸福和安樂,(2)來世的幸福和安樂,以及(3)究竟安樂——涅槃(巴 Nibbāna;梵 Nirvāna)。

前面三章設計做為這個「三層次方案」的預備和前導。第一章 綜觀人類的生活境況,這是一個佛尚未出世時的世界。或許這種人 類的生活方式,正是菩薩——即未來的佛——在兜率天(Tusita heaven)中凝視人間而等待適當時機投胎做最後一次降生時所見到 的狀況。在這個世界,我們見到的是:人類對於老死的無助,受身 體病痛的折磨,遭逢失敗不幸的挫折,因無常壞滅而憂慮恐懼。在 這個世界,人們渴望過著融洽和諧的生活,但內心的情緒卻難以馴 服,而不斷地逼迫他們。他們無法做出好的判斷,因而不斷衝突,甚至暴力相向而集體毀滅。最後,從最廣的角度看,在這個世界,眾生被他們的無明和貪愛推動著前進,[3]從一世到另一世,在稱為輪迴(samsāra)的無盡「生之循環」中盲目流轉。

第二章是有關佛降生此世的記載。他是出於悲憫世間而來到此世的「一人」,他的出現於世,是〔暗夜中〕「顯現的大光明」。我們依序鋪排相關故事:他的入胎、誕生、出家、追求覺悟、現證真理、決定說法。本章最後,以他在鹿野苑對其弟子五比丘說法做為結束。

第三章試圖勾畫出佛陀之教的樣貌和特點,同時也隱含求法者 邁向正法時所當秉持的態度。經文中告訴我們,法並非隱密或奧秘 之學(esoteric teaching),而是「公開傳布並閃耀光明的」。它不需吾 人盲信經典的權威、神的啟示、不容質疑的教條,而是邀請我們親 自檢視,並訴諸個人經驗,做為驗證其有效性的最終判準。法教的 核心內容是有關苦的生和滅,這是每個人都可憑藉其經驗去觀察 的。它甚至不將佛視為無可指責的權威,而是邀請我們來檢驗他, 以決定他是否值得吾人信賴。最後,它提供一個按部就班的實踐程 序,藉此,吾人可以實驗檢證法教,並可親證究竟真理。

第四章經文開始處理佛陀之教所要帶來的三種利益中的第一種。這種利益稱為「現世可見的幸福和安樂」(diṭṭhadhamma-hitasukha)。這種安樂來自於吾人在家庭關係、謀生方法、以及社會活動中遵守倫理規範。雖然早期佛教經常被描述成一種徹底出離以導向於超凡目標的訓練,但在尼柯耶中卻透露出,佛是一位慈悲而重實際的導師,他一心一意推展一種社會秩序,使人們可以依循倫理規範的引導,而和平諧調地生活在其中。早期佛教的這個面貌,

充分顯現在佛所教導的兒女對父母的責任、夫妻之間的義務、正當 的謀生方式、統治者對臣民的職責、以及團體中彼此和諧尊重的原 則上。

[4]第五章的主題是有關佛陀之教所能帶來的第二種利益,來世的幸福和安樂(samparāyika-hitasukha)。這種安樂是藉由累積善業轉生善趣,而在來世得到各種方面的成就。「福業」(puñña)一詞,意指那些被認為能在輪迴當中產生可意果報的善的「業」或「行為」(巴kamma,梵karma)。這一章開頭,我選錄了一些教導業和輪迴的經文。接下來的經文,講說福業的觀念。再接下來幾節,是有關佛所開示的三種主要的「福業基礎」:布施(dāna)、持戒(sīla)、和禪修(bhāvanā)。由於禪修在第三種利益中扮演最重要角色,因此這裡著重的是,作為福業基礎並能帶來最多世間福報的四種「梵住」(brahma-vihāra),特別是慈心的修習。

第六章是過渡性的一章,以便為後面幾章預作鋪陳。雖然前面 幾章顯示,實踐佛陀之教,確實能在世俗生活的範疇中獲得現世安 樂和來世成就,但是為了引導人們超越這些侷限,佛陀〔進一步〕 揭示一切緣生之存在現象的危險和不完滿。他指出:欲樂的缺陷、 物質成就的不足、死亡的不可避免、以及一切緣生的存在範疇都是 無常。為了喚起弟子心中對於究竟安樂——涅槃——的渴望,他一 再強調輪迴的禍患。因此此章結尾,以兩篇動人的經文——描述繫 縛在生死輪迴中的悲慘境況——做為最後高潮。

接下來四章,主要處理佛陀之教所帶來的第三種利益:究竟利益(parama-attha),即證得涅槃。首先,第七章是解脫之道的概觀。這一章通過兩個方式進行:一是對於八聖道一一支的分析式定義;二是生動描繪比丘實際的修學歷程。其中有一部長經講述次第修學

之道,概觀出家行者的訓練過程,從比丘初出家,直到證得阿羅漢 果,達到最後目標。

第八章的焦點是「調伏此心」,這是出家行者訓練的主要重點。這裡我選錄的經文著重於討論:修心時的障礙〔如五蓋〕[5]、克服這些障礙的方法、不同的禪修法、以及克服障礙並能掌控此心時的種種狀態〔如種種禪那、無色界定、滅受想定〕。在此章,我介紹止(samatha)和觀(vipassanā)的不同,前者導向三摩地(samādhi),也就是定,後者導向般若(paññā),也就是慧。可是,我在此處所收錄的經文,只限於開發「觀」的方法,而不包含「觀」的實際內容。

第九章標題是「智慧之光」,這一章處理「觀」的內容。對於早期佛教,以及事實上幾乎所有的佛教部派而言,觀或智慧,都是解脫最主要的憑藉。因此這一章,我聚焦在佛陀教說中有關修學智慧最重要的一些核心課題,諸如:五蘊、六入處、十八界、緣起、和四聖諦。此章最後,選錄一些有關涅槃的經文做為結束,這是智慧的終極目標。

修行的最後目標並不會忽爾達到,而是必須經歷一個接一個階段,把自己從凡夫之身轉化成阿羅漢——解脫者。因此第十章「證悟之境」就提供一些選經,講述這條修行道的幾個主要階段。我首先呈現出這一系列漸次昇進的修行階段,而後回到起點,考察這個修行過程的三個主要里程碑:預流〔初果〕、不還〔三果〕、阿羅漢〔四果〕。在總結部分,我選錄一些經文講述佛陀〔之境〕,佛即是阿羅漢的最上首,這裡我用他最常用以自稱的別名——如來一一做為這一節的標題。

## 尼柯耶的起源

我所選錄安放在我的道架構中的經文,如前所述,都是來自尼柯耶——巴利聖典的主要經典集。以下將對這些經典的起源和性質做一些交代。

佛陀對於自己的教說並沒有寫下任何文字資料,而他的弟子對於這些教說也沒有做任何文字記錄。佛世時的印度文化主流仍處於「文字前」(preliterate)的階段。<sup>1</sup>佛陀在恆河平原一個城鎮走過一個城鎮,教導比丘、比丘尼,為群聚聽法的居士們開示法教,[6]回答各種各樣的問題,和來自社會各種階級的人士對談。今日我們所擁有的這些法教的記錄並非他親筆所寫,也不是親聞者的筆記,而是來自他般涅槃(parinibbāna)——去世而進入涅槃——之後,僧團為了保存他的教言所舉行的結集會議。

結集會議所傳出的教說,不大可能逐字逐句地複製佛所說過的話語。佛陀當年必定是用種種方式自然而詳盡地講說種種主題,以回應那些求法者的各種需求。但是要用「口傳」方式,保存這樣大量且涵蓋種種內容的材料,幾乎是一件不可能的事。為了將這些教說模鑄成一種格式以適合保存,那些負責傳承經教的比丘必須進行整理、核校、和編輯的工作,以便讓這些經教更適合口誦傳承的五大要素:聽聞(listening)、保留〔印象〕(retention)、讀誦(recitation)、記憶(memorization)、複製(repetition)。這種可能始於佛世的〔重鑄教說的〕程序,必然會給那些所要保存的材料帶來相當程度的簡化

#### 和標準化。

在佛世時,這些教說依照文類(literary genre)分成九大類別:(1) 修多羅(sutta,契經,散文的教說),(2)祇夜(geyya,應頌、重頌,混合散文和詩頌),(3)記說(veyyākaraṇa,對問題的回答),(4)伽陀(gāthā,偈,詩頌),(5)優陀那(udāna,自說,有感而發的感興語),(6)如是語(itivuttaka,本事,值得憶念傳誦的傳說),(7)本生(jātaka,前生故事),(8)未曾有法(abbhutadhamma,希法,〔稀有〕不可思議的事蹟),以及(9)方廣(vedalla,教義問答〔文廣義深的契經〕)。²在佛入滅後的某個時間,這個舊的分類體系被一個新的方案所取代。這個新方案把經典整理成比較大的部集,在上座部傳統稱之為「尼柯耶」(Nikāya),而在北印度的佛教部派則稱之為「阿含」(Āgama)。³「尼柯耶-阿含」的分類體系何時開始取得優勢地位,目前無法確知,但可以確定的是,當它出現之後,就全面取代了舊的分類系統。

巴利《律藏》「小品」(Cullavagga)中有一份記錄,講述佛般涅槃後3個月所舉行的佛典第一次結集大會如何編輯這些經典。根據這項記載,佛入滅不久,僧團的上首大迦葉長老(Mahākassapa)便挑選500位比丘,全部是阿羅漢,共集會議,編輯法教的權威版本。結集大會是在雨安居時,[7]於當時中印度大國摩揭陀國(Magadha)的首都王舍城(Rājagaha,今 Rajgir)舉行。<sup>4</sup>大迦葉首先請專精戒律的

<sup>&</sup>lt;sup>1</sup> 佛陀精確的生、滅年代,學者間仍有不同推測。目前為止,最常被引用 的數字是紀元前 566-486 年。可是近年來,有越來越多印度學學者質疑 這些數字,當前最偏好的是,將佛滅年代定在紀元前 400 年頃。

<sup>&</sup>lt;sup>2</sup> 九分教的分類,例如,參見 MN 22.10 (I 133),其中某些名稱意思模糊, 但注釋家似乎勉強用一些方法,將某些經典歸於各類之中。

<sup>&</sup>lt;sup>3</sup> 但甚至晚至注釋家時代(紀元 5 世紀),上座部傳統除了稱之為尼柯耶之 外,也同樣稱之阿含。

<sup>&</sup>lt;sup>4</sup> 「小品」中有關第一結集的記載在 Vin II 284-87。「雨安居」(vassāvāsa) 是一段為期 3 個月的期間,配合印度的雨季,這段期間,佛教比丘不得

優波離長老(Upāli)誦出「律」(Vinaya)。大會根據誦出的律文編成《律藏》(Vinaya Piṭaka)——戒律的集成。而後,大迦葉請阿難尊者(Ānanda)誦出「法」(Dhamma),並依之編成《經藏》(Sutta Piṭaka)——法教的集成。

「小品」說到,當時阿難所誦出的經藏各部尼柯耶,內容和現在一樣,且其中各經的編排順序也和現今的巴利藏相同。毫無疑問,這種記述是通過後代眼光來描繪過去歷史。上座部以外的其他佛教部派也有相當於四尼柯耶的四部阿含,但其中對經文的歸類和順序安排,卻異於巴利尼柯耶。這種情形告訴我們,如果「尼柯耶-阿含」的分類模式果真是在第一結集就出現,那麼這次結集還未把所有經文在這個模式〔即四尼柯耶-四阿含〕中的最終位置確定下來。另一種可能是,或許這種分類模式是後來才出現。它可能產生於第一結集之後而部派分裂之前的某個時候。或如果它在部派分裂時期才產生,則可能是其中一個部派先採用,而後才被其他部派所借用,這樣,各部派便會把經文安排在這個模式的不同位置。

儘管「小品」中有關第一結集的記載可能參雜了傳說和史實,但是阿難在保存教說上的角色卻是無可懷疑的。阿難是佛的侍者,從佛和其他大弟子處學得經教,憶持於心,並教導他人。佛在世時他的記憶能力就備受稱讚,並被譽為「多聞第一」(etadaggambahussutānam)。5雖然很少比丘記憶力能和阿難匹敵,但佛世時一定已經有一些個別比丘開始專門持誦某些個別經典。材料的標準化和

簡化會使記憶更加容易。當經典被分類編輯成尼柯耶或阿含時,為了克服保存和傳承這些〔口頭〕文獻遺產的挑戰,就必須把個別經典的專門持誦者組織成一個團隊,[8]以專責其中某一部經典集〔某一部尼柯耶或阿含〕。僧團中的不同團隊因此可以集中精神記誦和解釋不同部經典集,而整個僧團也可以避免加諸個別比丘過多的背誦負擔。其後,法教就是用這樣的方式〔團隊分工背誦〕而連續傳承了三、四百年,直到最後被寫下來為止。6

佛滅以後的數百年間,僧團由於對戒律和教法的見解不同而產生分裂。在佛般涅槃後的300年內,至少就出現了18個部派。每個部派很可能各自擁有一套被視為聖教的聖典集,雖然也有可能某些較接近的支派共用一套相同的聖典集。不同部派的聖典集雖然有不同組織方式,而所收經典的細目也有所不同,但其個別經典之間卻經常極為相似,有時幾乎完全相同,並且其中所描述的教理和修行方法,基本上是完全一樣的。7不同部派的教理分歧並非產生於經典本身,而是來自經典專家對經典的解釋。這種分歧,在各敵對部派

外出遊行,而必須住在一個固定住所。雨安居時間通常從七月的滿月日 之後,直到十月的滿月日為止。

<sup>&</sup>lt;sup>5</sup> 參見 Nynaponika and Hecker, Great Disciples of the Buddha, 第 4 章。

<sup>6</sup> 依上座部傳統,聖典是在紀元前1世紀,在斯里蘭卡寫下。當時比丘擔 心口傳保存的法教會消失,於是集體將經文寫在貝葉,穿綁成冊,成為 書本的原型。在此之前,雖然可能有某些比丘會寫下個別經典以幫助記 憶,但是正式被承認的抄寫法教活動並不存在。有關聖典的寫下,參見 Adikaram, Early History of Buddhism in Ceylon, p.79;以及 Malalasekra, The Pāli Literature of Ceylon, pp.44-47。在印度,聖典被寫下的時間,很可能更早於斯里蘭卡。

<sup>&</sup>lt;sup>7</sup> 例如,參見 Thich Minh Chau, *The Chinese Madhyama Āgama and the Pāli Majjhima Nikāya*; Choong Mun-keat (Wei-keat), *The Fundamental Teachings of Early Buddhism*.

將其哲學原理正規化(formalize),而寫成論書和注釋書以表達其對教理問題的特殊觀點之後,就牢固了下來。就目前所能判定的部分來看,這種「精製化」(refined)的哲學系統〔指論書和注釋書〕,對原來經典本身的影響極少,各部派似乎對於改變經典內容以符合自宗教理論點之事不感興趣,反而是極盡努力,藉由各自的注釋書,將經典解釋成支持自宗觀點。這種解釋,經常顯得具防衛性、刻意設計、自我辯解,而違背原來經文本身的意思。

## 巴利聖典

很不幸的,大部分早期印度主要佛教部派的經典集在 11、12 世紀回教入侵北印度時就消失了。這些入侵,敲下了佛教在其誕生地的喪鐘。[9]屬於早期印度佛教部派的完整的經典集,只有一部原封不動的倖存下來,這就是用巴利語保存的一部。這部經典集屬於古代上座部,在紀元前 3 世紀傳到斯里蘭卡,因此逃過了印度母土的浩劫。大約在同一時間,上座部佛教也傳播到東南亞,並在之後的幾百年成為該地區的主要宗教。

巴利聖典是上座部視為「佛語」(buddhavacana)的經典總集。這個總集中的經典雖以整套聖典的形式倖存下來,但這並不意味它們都來自於同一時期,也不意味它們所構成的最古典的核心部分,必然比其他部派所傳的對應經典——包括現存漢譯及藏譯的部分阿含經以及少數其他印度語言〔如佛教梵語、犍陀羅語〕的單經——要來得古老。儘管如此,基於至少三項理由,巴利聖典對我們而言依然具有特別的重要性。

首先,它是完整屬於單一一個部派的聖典集。雖然在整部聖典 的不同部分可以清楚看到某些歷史發展的痕跡,但是在單一部派的 維持下,使得這些經文仍然具有相當程度的一致性。而那些源自同一時期的經文群,甚至可以說具有內容的同質性——也就是在各種各樣教理表達方式的背後,其實是一味的。這種同質性在四尼柯耶,以及第五尼柯耶的古老部分,最為明顯。並且如前所述,這些經典還存在有其他已消失的佛教部派的對應本〔如:說一切有部的《雜阿含》、《中阿含》,法藏部的《長阿含》、《增一阿含》〕。這讓我們有理由相信,通過這些經典,我們已達到了現存所有佛教文獻的最古層。

其次,整個經典集是用一種中古印度雅利安語(Middle Indo-Aryan)保存,這種語言和佛說法所用的那種語言(或更可能的,種種地方方言)非常接近。這種語言我們稱之為巴利語(Pāli)。但「巴利」一詞作為語言名稱,其實來自誤解。「巴利」(pāli)一詞的正確意思是「經文」(text),也就是經典的本文或原文,以有別於〔經典的〕注釋。注釋家提到用以保存經典的語言時,稱之"pāli-bhāsā",也就是「經典-語」〔記錄經典的-語言〕。在某個時候,這個詞被誤解為「巴利-語」。而一當這個錯誤概念產生,[10]從此就根深柢固而一直沿用至今。學者們把這種語言看作一種混合語,其中可以見到多種使用於紀元前3世紀左右的印度方言(Prakrit)特徵,並且也有經過梵語化(Sanscritization)的過程。<sup>8</sup>雖然這種語言和佛說法所使用的任一種語言都不相同,但是它和佛說法所使用的語言同屬一個語族,且來自於同樣的概念系統(conceptual matrix)。因此,這個語言可以反映佛所繼承的,來自於他誕生之地的廣大印度文化的思想世界(thought-world)。這樣,通過這個語言的用語(words),可以捕捉到這

<sup>&</sup>lt;sup>8</sup> 關於巴利語的性質,參見 Norman, Pali Literature, pp.2-7.

個思想世界的種種微細意義,而免除即使是最好、最嚴謹的譯本都 難以避免的異文化的影響。

巴利聖典具有特殊重要性的第三個理由是,這部經典集是一個當代佛教部派所奉行的根本聖典。不像那些已消失的早期佛教部派的經典集通常只純供學術研究之用,這部聖典依舊充滿著生命力。從斯里蘭卡、緬甸、及東南亞的鄉村和寺院,到歐洲、美國的都市和禪修中心,它鼓舞了成千上萬佛教徒的信心。它形塑他們的認知,指導他們如何面對困難的倫理選擇,告訴他們怎樣進行禪修訓練,並提供他們通向解脫的觀修之鑰。

巴利聖典一般統稱為「三藏」(Tipiṭaka),即「三籃」〔典籍〕或「三套匯編」。這種三分的分類法並非上座部所獨用,而是所有印度佛教部派共同用來分類佛教聖典的方式。即使到今天,保存在漢譯的典籍也被稱為漢譯三藏。巴利聖典的三套匯編是:

- 1.《律藏》(Vinaya Piṭaka): 戒律規則的匯編,包括為了引導出家僧尼而定下的戒條,以及為了讓僧團能夠和諧運作而制定的行事規則。
- 2.《經藏》(Sutta Piṭaka):教言的匯編,包含眾多「經文」(suttas), 是佛及諸大弟子的言談教說,也有一些偈頌體的感興作品、敘事詩、 和一些注釋性質的典籍。[11]
- 3.《論藏》(Abhidhamma Piṭaka):哲理的匯編,包括7部論書, 對佛的法教予以嚴密的、哲理性的系統化。

相較於其他二藏,《論藏》很顯然是佛教思想發展中比較後期的產物。巴利版《論藏》代表上座部對於古老教說進行系統化的企圖和嘗試。其他早期部派顯然也有他們自己的《論藏》。說一切有部系(Sarvāstivāda system)是其中唯一一個全部論書被完整保存下來的部

派。和巴利版一樣,它也有7部論書。這些論書原先是以梵語編成, 但現今只有漢譯本保存下來。它們所制定的系統,在形式上 (formulation)和哲理上(philosophy)都和巴利論書有很大差異。

《經藏》由五部經典集組成,稱為五尼柯耶(Nikāya),內容是佛開示和對談的記錄。在注釋家時代,它們也被稱為阿含(Āgama),就如同其北方佛教對應經典的名稱。四部主要尼柯耶是:

- 1. 《長部》或《長尼柯耶》(Dīgha Nikāya): 長篇教說(或經文)的 集成,共34經,編為3篇(vagga,或3品,3冊)。
- 《中部》或《中尼柯耶》(Majjhima Nikāya):中篇教說的集成, 共 152 經,編為 3 篇。
- 3.《相應部》或《相應尼柯耶》(Samyutta Nikāya):主題相關之教 說的集成,接近 3000 短經,編為 56 相應(samyutta),再編為 5 篇。
- 4.《增支部》或《增支尼柯耶》(Aṅguttara Nikāya):含有數目的 教說(或可能指〔數目〕遞增的教說)的集成,約 2400 短經, 編為 11 集(nipāta)。

《長部》和《中部》,初看似乎主要是依據經文長度而編成:經文長的編入《長部》,經文中等的編入《中部》。但是若將其內容詳細列出,則會發現,構成兩部之間根本差異的,可能還有另一因素。《長部》經文的訴求對象大多是一般大眾,並且似乎有意藉由顯示佛和法的超勝〔外教〕,而吸引那些可能改變信仰的人來聽聞佛法。《中部》經文則大多是對內部僧團的教示,[12]並且似乎是用來

教導新學比丘,使之熟習教義和修行方法。<sup>9</sup>到底這兩部尼柯耶的決定性判準是這些實用目的?還是主要判準為長度,而這些實用目的只是伴隨長度差異而來的附帶結果?這個問題目前仍然懸而未解。

《相應部》的組織結構是根據經文主題。每一個主題就是一個 「軛」〔用以結合之物〕(samyoga),把主題相同的經教結合成一個 「相應」(samyutta)或一章。因此,這部經典的標題就稱為「相應之 教」或「結合的教說」(connected discourses)。《相應部》第一篇(或 第一冊)「有偈篇」,是其中唯一依照文體類型而編成的,其經文是 散文和偈頌的混合體,依主題分成11個相應。另外4篇(4冊)的每 一篇都各含一個較長的相應,處理早期佛教的核心教理。第二、三、 四篇都以一個份量最大的相應開頭,分別處理最重要的主題:緣起 (12: Nidānasamyutta, 因緣相應)、五蘊(22: Khandhasamyutta, 蘊相 應)、六內外入處(35: Salāyatanasamyutta,六入處相應)。第五篇處理 幾組最主要的修行要目,這些在後來被稱為三十七菩提分法(bodhipakkhiyā dhammā),包括八聖道(45: Maggasamyutta,道相應)、七覺 支(46: Bojjhangasamyutta, 覺支相應)、和四念住(47: Satipaṭṭhānasamyutta,念住相應)。從這些內容我們可以推論,《相應部》的編輯 旨趣,主要是為了滿足僧團中兩類人的需求:一類是專長於教理的 比丘和比丘尼,他們企求挖掘法的深刻內涵,並為他們的修行伙伴 講解;另一類是一心修行止觀的禪修者。

《增支部》的經文結構是依照數目來做編排,這是源自於佛陀的一種特殊教學方法。為了讓學習者容易了解和記憶,佛陀經常使用帶有數目的成組法目來鋪陳他的教說。這種形式有助於確保他所

傳遞的觀點容易被記誦在心。《增支部》把這些帶有數目的教說,編成一部由 11 集(nipāta,或 11 章)構成的大部集,其中每一集〔的序號〕,代表被編入該集的經文所含有的法目數。[13]因此,有一集(ekanipāta,含 1 項法目的經文集)、二集(dukanipāta,含 2 項法目的經文集)、三集(tikanipāta,含 3 項法目的經文集)、…… 等等,到十一集(ekādasanipāta,含 11 項法目的經文集)。由於各組修行法目已經收入《相應部》,所以《增支部》的焦點,便集中在未被重複收錄的訓練。《增支部》中有相當比例的經文,是針對在家信眾的開示。這些開示主要關於世間的倫理和精神生活,包括家庭關係(夫妻、父子)和財富取得、保存、以及運用的正確方法。另外也有一些經文討論比丘的修行方法。這種依照數目編輯的形式,特別適合用於正式教導(formal instruction),不管是長老比丘教導弟子,還是僧眾向信徒說法,都可以很容易從中取得材料。

除了四部主要尼柯耶之外,巴利《經藏》還有第五部尼柯耶,稱為《小部》或《小尼柯耶》(Khuddaka Nikāya)。或許它原本只包含幾部無法歸入前四尼柯耶的小部頭作品,但在幾世紀之間,隨著越來越多作品的編成和加入,使得這部尼柯耶份量逐漸擴大,最後變成五尼柯耶中冊數最多的一部。然而《小部》的核心經典,是一小群小部頭的作品,這或者全部由偈頌組成(即 Dhammapada《法句》、Theragāthā《長老偈》、Therīgāthā《長老尼偈》),或者混合了偈頌和散文(即 Suttanipāta《經集》、Udāna《自說》、Itivuttaka《如是語》),從文體和內容來看,這些經典十分古老。《小部》的其他典籍,例如《無礙解道》(Paṭisambhidāmagga)和兩部《義釋》(Niddesa,《大義釋》、《小義釋》),代表上座部的〔教理〕觀點,因此,必定是編成於部派佛教時代,當時各個早期部派都有各自的教理發展。

<sup>&</sup>lt;sup>9</sup> 參見 Manné, "Categories of Sutta in the Pāli Nikāyas", esp. pp.71-84.

巴利聖典的四尼柯耶在漢譯三藏中有對應的阿含經,但漢譯四阿含來自不同的早期部派。與四部相對的分別是:《長阿含》,可能來自法藏部(Dharmaguptaka),由俗語本(Prakrit)譯出;《中阿含》和《雜阿含》,可能來自說一切有部(Sarvāsti-vāda),由梵語本(Sanskrit)譯出;《增一阿含》,[14]一般認為屬於大眾部(Mahāsāṅghika)支派〔也有認為屬於法藏部〕,由中古印度雅利安方言本或含有梵語成分的俗語本譯出。漢譯三藏中還收有一些四部阿含的別出單經,可能來自另一些還不確定的部派。也有一些《小部》的經典,包括兩個《法句經》譯本(據說一個非常接近巴利本),還有《經集》的一部分——漢譯中沒有《經集》的完整譯本。10

## 翻譯編輯體例

巴利經典的讀者,經常會被不斷重複的經文所困擾。我們很難 說出,到底這種重複有多少是來自佛陀本人(作為一個遊方教化者, 他必然會採用重複的方式一再強化自己的觀點),而又有多少是來自 經典的編輯者。但是很明顯的,一定有相當高比例是來自於口傳過 程。

為了避免翻譯時的過度重複,我不得不使用大量省略。這方面 我遵循巴利原典紙本的做法,進行大量省縮。但是一個以現代讀者 為訴求對象的譯者,如果不想干犯眾怒的話,恐怕還要更加省縮才 行。而另一方面,我也希望看到,原文中沒有任何重要內容——包 括風格味道——因為省略而遺失。「體貼讀者」和「忠於原文」這兩

10 以上訊息出自 Choong, The Fundamental Teachings of Early Buddhism, pp.6-7.

種想法,有時會讓翻譯者左右為難。

在翻譯巴利經典時,永遠會遇到如何處理「重複性文段」 (repetition patterns)的問題,在這種文段中,整組項目都套用同樣的 敘述。例如,在翻譯一篇有關五蘊的經文時,翻譯者可能會很想放 棄一蘊一蘊地〔重複〕列舉,而把經文改成對整組五蘊的一體描 述。在我看來,這種做法有把翻譯變成改寫的危險,而且也會遺漏 過多的原文訊息。我的一般做法是,譯出第一個和最後一個項目的 完整敘述,中間項目只列出名稱,並用省略號隔開。這樣,對於一 篇有關五蘊的經文,我只翻出關於色[15]和識的完整敘述,二者之 間,以「受…… 想…… 行……」,表示經文中對此三者也有同樣完 整的敘述。

這種做法需要經常用到省略號,這也會引來批評。因此,對於那些敘事性〔而非教理性〕的重複文段,我有時直接進行濃縮,而不使用省略號表示何處被省略。但是對於講述教理的經文,我堅持採用上面所說的做法。我認為,在翻譯那些具有教理重要性的段落時,翻譯者有責任顯示哪些地方有經文省略。為了達到這種效果,省略號還是手邊最好用的工具。

## 【縮略語】

MN Majjhima Nikāya Vin Vinaya Pitaka

## 【引用書目】

Adikaram, E.W. *Early History of Buddhism in Ceylon*. 1946. Reprint. Dehiwala, Sri Lanka: Buddhist Cultural Centre, 1994.

- Choong Mun-keat (Wei-keat). The Fundamental Teachings of Early

  Buddhism: A Comparative Study based on the Sūtrāṅga Portion of
  the Pāli Saṁyutta Nikāya and the Chinese Saṁyuktāgama.

  Wiesbaden: Harrassowitz Verlag, 2000.
- Malalasekra, G.P. *The Pāli Literature of Ceylon*. 1928. Reprint. Kandy, Sri Lanka: Buddhist Publication Society, 1994.
- Manné, Joy. "Categories of Sutta in the Pāli Nikāyas and Their Implications for Our Appreciation of the Buddhist Teaching and Literature", *Journal of the Pali Text Society*, XV: 29-87.
- Minh Chau, Bhikṣu Thich. *The Chinese Madhyama Āgama and the Pāli Majjhima Nikāya*. Delhi: Motilal Banarsidass, 1991.
- Norman, K.R. Pāli Literature, Wiesbaden: Harrassowitz Verlag, 1983.
- Nynaponika Thera and Hellmuth Hecker, *Great Disciples of the Buddha*, Boston: Wisdom Publications, 1997.